

高邑县妇女联合会

2019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单位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妇女之家建设项目。抓好妇女之家建设，村配备村妇联主席、妇女委员，巾帼志愿者，建立妇女之家。凝聚全县妇女共识，在全面建设秀美高邑贡献巾帼力量。

二、深化美丽庭院创建行动。按照县委“双创”全面部署安排，在农村深化美丽庭院创建活动，继续开展示范创建，组织动员广大农村妇女在美丽乡村建设中争当主力军，重点村 60%的家庭达到美丽庭院标准，全县命名一百户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户，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三、巾帼建新功项目。一是举办高邑县好家风家训故事会，表彰一批好婆婆、好媳妇、榜样母亲、最美女老板等最美家庭，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贡献巾帼力量。二是组织开展三八维权周活动。组建婚姻家庭维权志愿服务团，依托村妇女促创互助组，深入基层一线宣传婚姻法、反家庭暴力法等

与妇女权益息息相关的内容。

四、新生儿出生缺陷干预项目。强化宣传，落实新生儿出生缺陷三级预防。在各乡镇卫生院门前制作广告展牌宣传实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免费产前筛查、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实行月报告、季例会、半年一督导工作制度，及时查找问题，总结经验，为降低出生缺陷，全面提高人口素质，构建和谐幸福家庭发挥作用。

五、妇儿委办公室活动项目。一是建立儿童友好家园。落实石家庄市儿童发展规划（2010-2020年）目标要求，建设儿童友好家园，配备书柜、小桌、图书、玩具等物品，在六一、国庆等重大节日围绕权益保护、环境保护、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等方面开展主题活动。二是延续救助贫困女童孤儿、特困母亲工作，积极争取上级救助资金。三是开展巾帼大宣讲活动，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两会精神县委十二届三次全会、县两会精神大学习、大宣讲活动，让中央和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入脑入心。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本单位主要包括 1 个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为正科级 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高邑县妇女联合会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 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55.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69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 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支出预算55.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1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12.5万元，主要为本级支出，主要为基本支出等；其他支出0万元。

3. 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预算收支安排55.69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8.01万元，增长17%。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1.14万元，增长61.1%，主要为增加离退休办公费增加；项目支出减少8.1万元，减少67%。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经费相对应下降。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5.19万元，为日常公用经费总体安排情况，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费及其他费用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02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02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县级正常公用经费定额提标，公务接待费无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围绕县委工作中心，服务大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全县妇女精神面貌有较大改

观，创业就业能力逐步增强，素质得到有效提升。妇女积极参与妇联组织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的各项活动，精神面貌有较大改观，创业就业能力逐步增强，素质得到有效提升。妇女综合素质和发展能力有较大提升。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进一步深入人心。不断加强妇联组织自身建设，提升妇联干部服务妇女的能力和水平，保障妇女维权、妇女发展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 1、 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
- 2、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 3、 促进妇女儿童发展教育培训与事业发展

工作保障措施：

1、 不断完善制度建设。逐步完善建立内部财务控制体系，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防范财务风险。在财务标准化方面，按照自身工作的特点建立财务标准化文件并不断修正，涵盖各方面的工作内容。

2、 加强部门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严控预算调整和追加等方面加强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报账程序，完善政府采购程序，确保采购过程合法合规。跟踪掌握政府采购年度预算指标，严格按部门预算批复政府采购项目，确保各项支出进度达标。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采用河北省财政信息系统一体化平台管理系统，充分做到财务核算、业务追溯、财务管理的自动化、专业化。

4、做好内部绩效自评。按照要求每半年机关开展一次机关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从金额、时效、程序等多角度进行测评，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不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5、规范部门资产管理。完善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严格采购审批程序，每年按照财政局要求对单位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加强固定资产登记更新，使用，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对于需要报废的固定资产，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报废处置管理。

6、加强内部财务监督。加强内部监督，逐步完善部门监督制度建设，特别是对绩效运行情况，机关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并积极配做做好痕迹、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做好财务宣传、培训。定期组织机关财务培训，让全体机关干部了解机关财务制度以及相关报批程序。对于机关财务人员，加强人员业务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能力和素质；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引导全县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发扬“四自”精神，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提高妇女素质，为建设经济县作贡献。团结动员广大妇女积极投身五大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四自”精神，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贡献。关注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提出对策建议；强化维权工作，帮扶困境群体。积极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等各类教育培训。加强妇联基层组织建设和机关党建，做好机关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推进机关信息化建设，做好县政府妇儿工委办公室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发展，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表)

713 高邑县妇联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一、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		引导全县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发扬“四自”精神，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提高妇女素质，为建设经济县作贡献。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全县妇女精神面貌有较大改观，创业就业能力逐步增强，素质得到有效提升。					
1、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		团结动员广大妇女积极投身五大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四自”精神，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贡献。	妇女积极参与妇联组织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的各项活动，精神面貌有较大改观，创业就业能力逐步增强，素质得到有效提升。	帮扶妇女创业人数（人）	≥10	≥8	≥6	<6
				注册巾帼志愿者人数（人）	≥2500	≥2000	≥1500	<1500
二、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1.00	关注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提出对策建议；强化维权工作，帮扶困境群体。积极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等各类教育培训。	妇女综合素质和发展能力有较大提升。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进一步深入人心。					
1、教育培训与事业发展	1.00	以创建“美丽庭院”为总目标，充分发挥农村讲习所作用为着手，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生产劳动技能和家庭、家教、家风教育。	帮助权益受到侵害和困难的妇女儿童解决困难和问题，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提高广大妇女儿童的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培训达标率	≥80%	≥70%	≥60%	<60%
				法律援助妇女儿童侵权案件率，下大力抓	≥90%	≥80%	≥70%	<70%

713 高邑县妇联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好妇女两癌筛查, 预防新生儿出生缺陷, 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培养妇女致富带头人人数	≥20	≥15	≥10	<10
				妇女信访代理工作覆盖率	≥90%	≥80%	≥70%	<70%
三、妇联综合业务管理	11.50	加强妇联基层组织建设和机关党建, 做好机关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 推进机关信息化建设, 做好县政府妇儿工委办公室工作, 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发展, 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不断加强妇联组织自身建设和水平, 提升妇联干部服务妇女的能力和水平, 保障妇女维权、妇女发展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1、综合业务管理	11.50	开展“三有两突出”基层组织示范创建, 加强妇联组织自身建设。下大力抓好村民讲习所建设, 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 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指导所属单位及各类协会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有关工作。	妇联基层组织的组织、阵地、队伍建设等得到加强, 妇联干部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提高。	创建示范基层组织数	≥90%	≥85%	≥80%	<80%
				建设县级示范儿童之家数量(个)	≥20	≥15	≥10	<10
				创建县级示范妇女之家数(家)	≥20	≥15	≥10	<1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省市县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做到应采尽采。2019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项目，无政府采购相关计划，空表列示。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妇联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合计	0					0	0					0	
小计	0					0	0					0	

七、国有资产信息

本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0.5 万元，2019 年度无购置车辆计划，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详见下表。

高邑县县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妇联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0.5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	0.5

八、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中国清洁发展基金拨入的管理费等。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